

证券代码：603822  
债券代码：113502  
转股代码：19150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债券简称：嘉澳转债  
转股简称：嘉澳转股

编号：2018-135

##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浙江东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江能源”）、全资子公司浙江嘉澳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澳新能源”）。
- 本次担保金额：2019 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 1.6 亿元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日，不包含本次担保，已实际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一、2019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1、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对银行信贷产品及快速办理银行信贷业务的需要，根据公司 2019 年的经营计划，2019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银行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等信用品种。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2、为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提高公司运作效率，公司 2018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东江能源、嘉澳新能源的银行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1.6 亿元的最高额担保。

为提高效率，在满足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方式的条件下，董事会提请股

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全权办理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或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宜。

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超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条件范围外的授信或担保，应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申请银行授信的必要性**

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授信额度的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将公司日常经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收购等。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东江能源**

法定代表人：崔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37818102327

注册地址：桐乡市梧桐街道凤栖西路 600 号

注册资本：4,500 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生物柴油、甘油、橡胶软化剂；废旧油脂的回收（限本企业自用）；工业级混合油的生产与销售。

与本公司关系：东江能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东江能源总资产 10200.54 万元；总负债 1438.32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 万元，流动负债 1438.32 万元；净资产 8762.21 万元；营业收入 27883.99 万元；净利润 2146.07 万元；资产负债率 14.10%。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东江能源总资产 14406.96 万元；总负债 2704.25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1750 万元，流动负债 2704.25 万元；净资产 11702.70 万元；营业收入 24980.24 万元；净利润 2940.49 万元；资产负债 18.77%，数据未经审计。

### **2、嘉澳新能源**

法定代表人：章金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3MA2B9PUL0M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洲泉镇工业区 2 幢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脂肪酸甲酯（生物柴油）、甘油、工业级混合油；废旧油脂（废弃动植物油脂）的回收。

与本公司关系：嘉澳新能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因该公司于 2018 年 3 月份成立，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嘉澳新能源总资产 0 万元；总负债 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 万元，流动负债 0 万元；净资产 0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资产负债率 0%。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嘉澳新能源总资产 98.35 万元；总负债 0.14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 万元，流动负债 0.14 万元；净资产 97.76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1.8 万元；资产负债 0.14%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尚需银行或相关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审议认为：本次综合授信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皆为本公司的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事项是在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的基础上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我们同意 2019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并在此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较好，财务状况稳健，此次公司本次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各家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并在此额度范围内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1.6 亿元的担保。

##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含本次），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 6,00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09%。其中本公司对控股或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6,00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09%。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9 日